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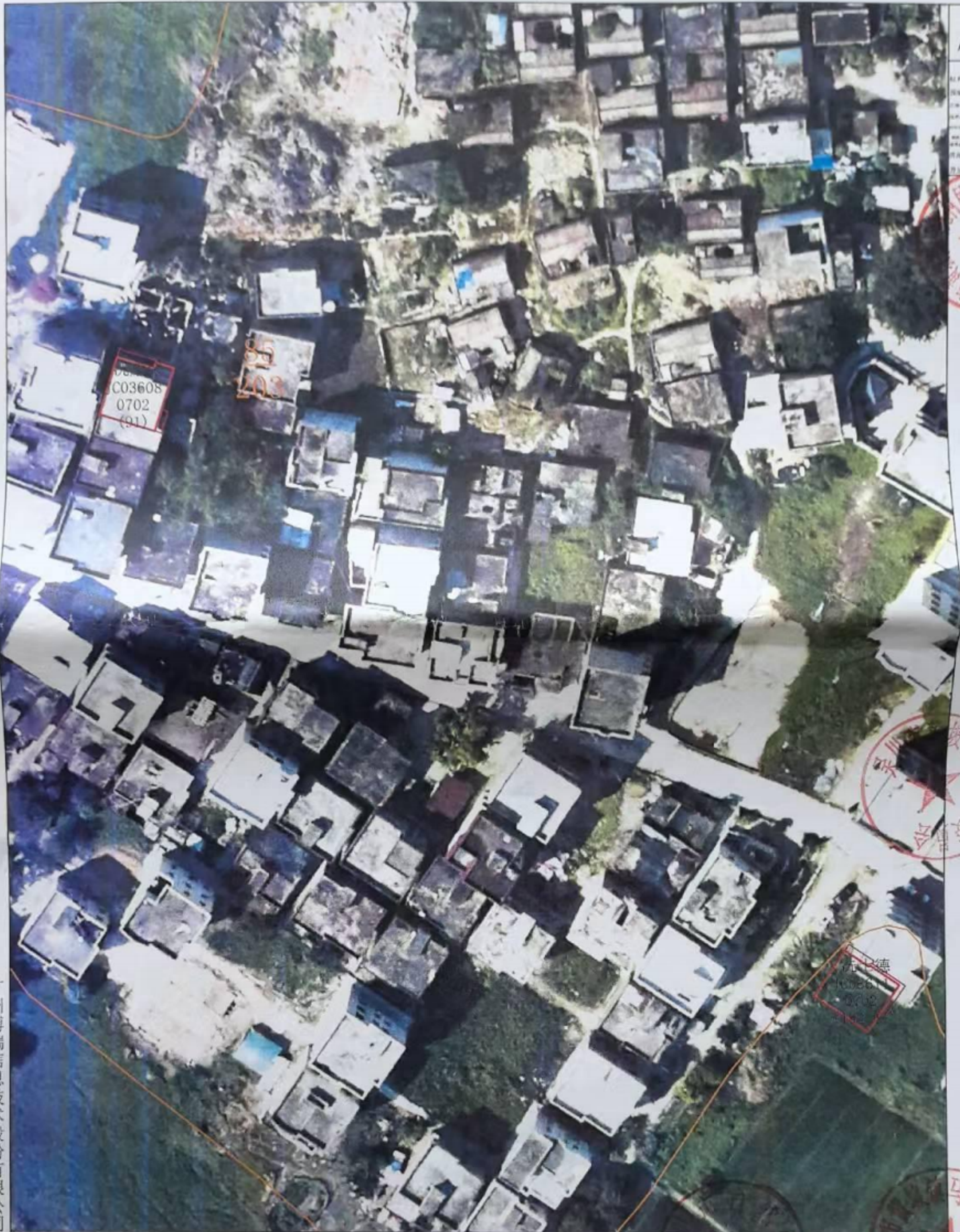
吴川市黄坡镇马兆村委会令村民小组农房不动产登记公告表

序号	权利人	不动产权利类型	不动产坐落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面积					用途	权利性质	备注	
					宗地总面积(m ²)	批准用地面积(m ²)	超出宗地批准用地面积(m ²)	建筑总面积(m ²)	批准建筑面积(m ²)				超出核准登记房屋建筑面积(m ²)
1	冼康荣	宅基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吴川市黄坡镇马兆村委会令村91号	440883107009JC03608 F00010001	106.14	106.14	/	333.02	333.02		0702 农村宅基地	/	
2	冼士德	宅基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吴川市黄坡镇马兆村委会令村192-1号	440883107009JC03611 F00010001	107.19	107.19	/	107.19	107.19		0702 农村宅基地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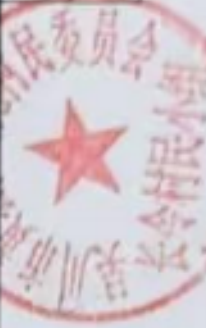
吴川市黄坡镇马兆村村委会令村民小组农房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信息与门牌预编号公示图

(公示时间: 2026年2月1日至2026年3月2日)



图例

▲	村委会
▲	村民小组
▲	宅基地
▲	集体建设用地
▲	房屋
▲	道路
▲	水系
▲	其他



广州博瑞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制图时间: 2026年1月1日
审核时间: 2026年1月1日

比例尺 1: 600



关于吴川市黄坡镇马兆村委会长令村民小组确认符合建房规定的权籍调查成果公告及农房不动产登记公告

吴农房不动产公告 815 号

根据上级关于农房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工作的文件规定，我村民小组（或村委会）对没有合法权属来源材料的洗康荣、洗土德等2宗地的使用权人、面积、四至范围等权籍调查成果进行审核，确认符合建房规定，现予以公告。如有异议，请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2026年2月1日至2026年3月2日），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长令村民小组（或村委会）。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长令村民小组（或村委会）将按相关规定逐级上报办理审核（批）手续。

根据广东省、湛江市关于农房不动产登记工作方案、《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等文件规定，经初步审核，我局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登记，现予以公告。如有异议，请自本公告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2026年2月1日至2026年3月20日），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吴川市自然资源局调查与登记股。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待有审批权的人民政府（街道办）审批后，我局将予以登记，并将登记结果在我局门户网站（网址：<https://www.gdwc.gov.cn/zjwczrzy/gkmlpt/index>）进行公开。

异议联系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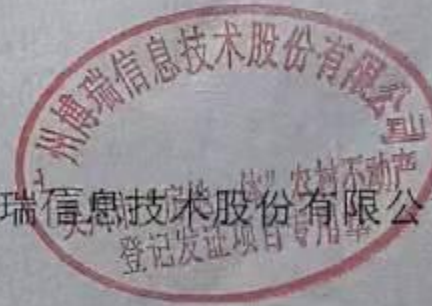
- 1、长令村民小组农房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指界工作小组，联系电话：13421724698；
- 2、马兆村委会农房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调查工作小组，联系电话：14767368393；
- 3、吴川市农房不动产工作技术单位，联系电话：17788854041；
- 4、吴川市自然资源局，联系电话：0759-5561288。

- 附：1、吴川市黄坡镇马兆村委会长令村民小组农房不动产登记公告表；
2、吴川市黄坡镇马兆村委会长令村民小组农房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与门牌预编号公示图。
3、吴川市黄坡镇马兆村委会长令村民小组农房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信息分析表。

吴川市自然资源局（盖章）



广州博瑞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马兆村委会（盖章）



长令村民小组（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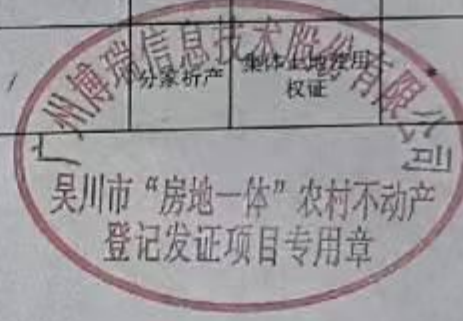


2026年2月1日

吴川市黄坡镇马兆村村委会令村民小组农房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信息分析表

地籍子区：里屋村

权利人情况				宗地与房屋情况										调查信息分析												
宗地代码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共有/共用权利人情况	宗地面积	宗地批准面积	房屋幢号	总套数	总层数	所在层	房屋结构	占地面积	建筑面积	坐落	墙体归属	竣工时间	时间段	影像图上图时间	一户一宅	是否本集体成员	迁出时间	权属来源	已有材料	分析意见	其他情况	
440883107009JC03608	沈康荣	男		/	106.14	/	0001	1	3	1-3	钢筋混凝土结构	106.14	333.01	吴川市黄坡镇马兆村村委会令村91号	北：自有墙 西：自有墙 东：自有墙 南：自有墙	2016.5.18	1993年11月1日后	*	是	是	/	自建	/	村庄	补办手续后可登记发证	
440883107009JC03611	沈士德	男		/	107.19	103.80	0001	1	1	1-1	钢筋混凝土结构	107.19	107.19	吴川市黄坡镇马兆村村委会令村192-1号	北：自有墙 西：自有墙 东：自有墙 南：自有墙	2020.4.30	1993年11月1日后	/	是	是	/			补办手续后可登记发证	呈报集用(2016)第04621号	



注：表中“/”代表该项信息为空；“*”代表该项信息不审查。
制表人：何东斌
制表时间：2022年 月 日

调查单位：广州博瑞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中铭高科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村民小组确认(盖章)：

